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 徵聘專任助理公告

資格條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士或碩士以上學歷畢業，電機或環工相關科系畢業者尤佳。 2. 具計畫執行與企劃工作經驗者佳。 3. 熟悉 Office 軟體，包含 Excel、PowerPoint、Word 等軟體。 4. 具良好團隊合作、溝通及簡報能力。 5. 工作態度認真、負責，對學校行政工作有熱忱者。
工作期間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初聘:按實際報到日起聘，試用期三個月。工作表現考核成績合格，聘期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。 2. 續聘:本案人員係非正式編制之專任助理，視工作表現考核成績是否續聘，惟若當期計畫執行結束或已無計畫經費，不得以任何理由留用。
工作項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基本文書處理。 2. 協助辦理教育部計畫執行、管理及行政配合等相關業務。 3. 教育部節能輔導計畫相關之數據量測與彙整分析、問卷追蹤、計畫報告撰寫與簡報等。 4. 隨同節能輔導團委員至國教署所屬各學校出差。 5. 上級長官臨時交辦事項。
薪資待遇	薪資依本校「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報酬支給標準表」辦理： 行政組員（學士）：36,182 元／月 行政專員（碩士）：41,409 元／月 （含勞健保及勞工退休金）
應徵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報名期間：奉核後公告 7 日(公告日期 3/3-3/9)，視收件情形延長公告，以郵戳寄件日為憑，逾期恕難受理。 2. 應備文件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履歷表（請使用本校「專案工作人員履歷表」格式，網址：https://person.ncut.edu.tw/var/file/15/1015/img/182/25-3.doc） (2) 學經歷證明文件影本。 (3) 其他相關能力、證照等相關經驗佐證證明。 3. 以上資料請使用 A4 紙張，於期限內寄達： 41170 台中市太平區中山路二段 57 號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收 並請於信封註明「應徵張隆益教授專任助理」。 4. 甄選方式：請務必留下日間聯絡電話及 e-mail，經書面審查合格者，擇期以電話或 e-mail 通知測驗與面試日期及時間；書面審查未合格者，恕不通知及退件（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辦理）。 <p>備註</p> <p>◎ 正取 1 名，備取若干名（備取人員候用期間 2 個月，若正取人員不克報到或因故離職，則依序通知遞補）。</p> <p>◎ 聯絡人：電機工程系 張小姐 電話：(04)2392-4505 分機 7210</p>